

2021年华东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提前招生录取方案

学校名称：华东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

学校公众号：

学校主页：www.sdfz.sh.cn

学校校址：虹关路88号

招生联系人：招生办公室 王老师

咨询电话：65638829

联系时间：除公休日外，上午8:00至下午4:00

学校住宿情况：我校为现代化寄宿制高中，住宿条件优越



一、推荐生招生办法和录取流程

招生要求	<p>1. 招生范围</p> <p>(1) 获得推荐生资格的虹口区初中应届毕业生。</p> <p>(2) 获得推荐生资格，且我校有招生计划的部分区初中应届毕业生。</p> <p>2. 招生要求:推荐生综合素质评价达到优良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优先录取：</p> <p>(1) 初中阶段学习优秀。</p> <p>(2) 初三阶段获市、区“三好学生”、“优秀团员”、“优秀学生干部”或“道德实践风尚人物奖”称号。</p> <p>(3) 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并在人文、科技等方面有突出特长。</p>	
志愿填报	<p>经审定进入市教育考试院的提前批招生资格库的推荐生，于5月9日10:00至5月11日10:00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http://www.shmeea.edu.cn）填报志愿，并必须于5月12日10:00至5月13日16:00对网上填报的志愿在就读初中学校进行书面确认。</p>	
综合面试	面试时间	<p>5月22日（周六）、23日（周日），学生可以任意选择其中一天到 学校参加面试。</p>
	须携带的材料	<p>面试要求：须随身携带学籍卡、学生成长手册、各类证书(不含各类竞赛获奖证书)的原件以及书写工具。</p> <p>面试地点：虹关路88号</p>
	通知方式	<p>凡报考华东师大一附中者即自动获得面试机会，学校不再另行通知（未参加面试者视作自动放弃面试资格）。</p>
	选拔方法	<p>(1) 学校将采取综合评价、集体讨论等方式，对报考我校的推荐生进行面试和综合能力评定，择优预录取。</p> <p>(2) 被确定预录取的推荐生必须参加2021年上海市初中毕业统一学业考试，考试成绩达到高中“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即被正式录取。</p>

预录取	<p>考生于规定时间内在“上海招考热线”网站填报志愿。学校成立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若推荐生第一志愿投档数大于计划数，学校根据事先公布的录取原则择优预录取；若第一志愿投档数小于等于计划数，原则上如数预录取，并且按照规定的程序招收第二志愿的推荐生。</p> <p>若预录取过程中发现确有不推荐程序的学生，将依规定及时查处。预录取学生名单应由招生学校和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被高中学校提前招生预录取的考生不得更改或放弃预录取学校。</p>	
录取	<p>被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当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即语文、数学、外语、综合测试、道德与法治、历史以及体育与健身科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政策性照顾分数的总和）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予以正式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p>	
二、自荐生招生办法和录取流程		
招生要求	<p>1. 招生范围:符合我校自荐条件的初中应届毕业生。</p> <p>2. 招生要求:自荐生综合素质评价达到优良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优先录取： (1) 初中阶段学习优秀。 (2) 初三阶段获市、区“三好学生”、“优秀团员”、“优秀学生干部”或“道德实践风尚人物奖”称号。 (3) 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并在人文、科技等方面有突出特长。</p>	
志愿填报	<p>参加提前招生录取自荐的学生，于5月9日10:00至5月11日10:00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http://www.shmeea.edu.cn）填报志愿，并必须于5月12日10:00至5月13日16:00对网上填报的志愿在就读初中学校进行书面确认。</p>	
材料报送要求	<p>1、考生必须在5月13日16：00前（以邮戳日期为准）将自荐材料用挂号信或快递邮寄至我校（请在邮件封面右上角注明“自荐生材料”）。</p> <p>2、材料必须包括并按如下顺序装订成册：《2021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信息表》；我校网站下载的“提前招生录取学生信息表”（请详细填写）；报考身份证明复印件（如本市户口簿、《上海市居住证》等）；相关获奖证书和荣誉证书的复印件（不含各类竞赛获奖情况，谢绝华丽包装）。</p> <p>3、收件地址：虹关路88号（邮编200086）华东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收件人：教务处王老师。</p>	
综合面试	面试时间	5月22日(周六)、23日(周日)，符合要求学生可以任意选择其中一天到学校参加面试（学校会电话或者短信进行确认）。
	须携带的材料	<p>面试要求：须随身携带学籍卡、学生成长手册、各类证书的原件(不含各类竞赛获奖证书)以及书写工具。</p> <p>面试地点：虹关路88号</p>
	通知方式	学校根据考生填报的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等进行筛选，审核确定面试人选，并于5月20日20:00前以短信或电话方式通知本人到学校参加面试（未接到通知者则视为没有获得面试资格）。

	选拔方法	<p>学校将采取综合评价、集体讨论的方式，对报考我校的自荐生进行面试和综合能力评定，择优预录取并向市教育考试院中招办上报预录取生名单。</p> <p>学校通知自荐预录取考生在市教育考试院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网上签约。</p> <p>被确定预录取的自荐生必须参加2021年上海市初中毕业统一学业考试，考试成绩达到高中“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即被正式录取。</p>
预录取	<p>考生在招生学校规定的时间内向志愿学校投递个人材料（截止日期见学校招生方案），并在“上海招考热线”网站填报志愿，招生学校根据考生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确定面试人选，进行综合评价。</p> <p>学校成立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p> <p>考生本人凭报名号和网上填报志愿时使用的密码于5月30日12:00-6月2日12:00到高中学校，登录市教育考试院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签约。考生与某一招生学校签约后，不能与其他招生学校重复签约。预录取学生名单应由招生学校 and 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被高中学校提前招生预录取的考生不得更改或放弃预录取学校。</p>	
录取	<p>被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当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即语文、数学、外语、综合测试、道德与法治、历史以及体育与健身科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政策性照顾分数的总和）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予以正式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p>	